



2020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Bumen Juesuan Gongkai Wenben

2021年12月

魏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魏县人民检察院按照法律规定和业务分工设置内部机构，分别承办审查逮捕、审查起诉等检察工作。

1. 第一检察部负责普通刑事犯罪及涉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办理相关刑事申诉案件；负责检察机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2. 第二检察部负责对县监察委员会移送职务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开展相关审判监督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办理相关刑事申诉案件；负责办理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等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开展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办理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3. 第三检察部负责对看守所和社区矫正等执法活动监督，对刑事判决、裁定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羁押和办案期限的监督，羁押必要性审查；办理罪犯又犯罪案件；负责对法律规定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权利、损害司法公正犯罪的侦查。

4. 第四检察部负责对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的民事、行政案件的审查、抗诉，对县人民法院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监督，对

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民事、行政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提出检察建议，对民事、行政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开展民事、行政支持起诉工作，办理民事、行政申诉案件负责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领域的行政公益诉讼案件，侵害英雄烈士姓名、肖像、名誉、荣誉的公益诉讼案件；负责对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公益诉讼案件派员出席法庭，依照有关规定提出检察建议。办理公益诉讼申诉案件。

5. 第五检察部负责接受犯罪人的自首；受理刑事、民事、行政申诉案件的申诉。负责办理不服人民检察院不批准逮捕、不起诉、撤销案件及其他处理决定的申诉；办理不服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刑事判决、裁定（含刑事附带民事判决、裁定）的申诉；办理人民检察院负责赔偿义务的刑事赔偿案件工作。

6. 综合业务部负责案件受理流转、办案流程监控、涉案财物监管、法律文书监管、案件信息公开、案件质量评查、业务考评和统计分析，负责人民监督员工作及业务应用系统的应用；负责检察调研及理论研究，司法体制改革综合协调工作；承办本院检察委员会日常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

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魏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行政机关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346.81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减少 317.76 万元，降低 23.41%，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年末转隶人员工资关系转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以及我院基础建设基本完成，2020 年缩减日常开支。2020 年度支出总计 1196.09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支出减少 246.54 万元，降低 17.09%，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我院坚持贯彻过“紧日子”思想，减少日常不必要开支，把每一分钱花在刀刃上。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039.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39.42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196.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2.26 万元，占 67.07%；项目支出 393.83 万元，占 32.9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9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039.42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317.76 万元，降低 23.41%，主要是 2019 年年末转隶人员工资关系转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以及我院基础建设基本完成，2020 年缩减日常开支；本年支出 1196.09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减少 246.54 万元，降低 17.09%，主要是 2020 年我院坚持贯彻

过“紧日子”思想，减少日常不必要开支，把每一分钱花在刀刃上。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39.42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317.76 万元，降低 23.41%，主要是 2019 年年末转隶人员工资关系转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以及我院基础建设基本完成，2020 年缩减日常开支；本年支出 1196.09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减少 246.54 万元，降低 17.09%，主要是 2020 年我院坚持贯彻过“紧日子”思想，减少日常不必要开支，把每一分钱花在刀刃上。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039.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35%，比年初预算增加 23.85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共申请司法救助金 17 万元；本年支出 1196.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77%，比年初预算增加 180.52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发放了上一年度的绩效考核奖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2.35%，比年初预算增加 23.85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共申请司法救助金

17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17.77%，比年初预算增加 180.52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发放了上一年度的绩效考核奖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96.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190.19 万元，占 99.5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89 万元，占 0.49%。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02.2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34.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41.75 万元、津贴补贴 326.43 万元、奖金 26.09 万元、伙食补助费 12.4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8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6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21 万元、抚恤金 12.46 万元、生活补助 5.89 万元；公用经费 67.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83 万元、印刷费 2.34 万元、水费 0.87 万元、电费 14.72 万元、邮电费 1.76 万元、物业管理费 9.65 万元、差旅费 0.72、维修（护）费 13.58 万元、培训费 1.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3 万元、劳务费 2.15 万元、工会经费 2.40 万元、

福利费 2.1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3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1.7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48%，较预算减少 2.48 万元，降低 8%，主要是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 2019 年度增加 0.81 万元，增长 2.7%，主要是日常办公、扶贫工作用车频繁。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 2020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因公出国（境）；较 2019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因公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20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0.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5%，较预算减少 0.48 万元，降低 1.5%，主要是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 2019 年度增加 0.85 万元，增长 2.9%，主要是日常办公、扶贫工作用车频繁。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 2020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较预算持平 0 万元，

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 2019 年度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部门 2020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30.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5%，较预算减少 0.48 万元，降低 1.5%，主要是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 2019 年度增加 0.85 万元，增长 2.9%，主要是日常办公、扶贫工作用车频繁。

3. 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0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 0.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发生公务接待共 3 批次、26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97 万元，降低 98.5%，主要是因疫情原因 2020 年举办会议较少；较 2019 年度减少 0.04 万元，降低 57.14%，主要是因疫情原因 2020 年举办会议较少。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涉及资金 393.8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魏县人民检察院申请修缮围墙和网络升级费用”“申请张博、赵章印、李社荣司法救助金”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魏县人民检察院按照项目内容制定绩效目标，并以此细化绩效指标。这

两个项目通过对申请日常修缮围墙和网络升级费用来改善魏县人民检察院办公办案环境，保障检察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司法办案效率以及检察工作效能；以及通过为案件受害人及其家属申请司法救助金，来缓解被救助人家庭生活困难的情况，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的感受到公平正义，提高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满意度。经评价，这 2 个项目绩效级别评定为“优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魏县人民检察院申请修缮围墙和网络升级费用”项目以及“申请张博、赵章印、李社荣司法救助金”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魏县人民检察院申请修缮围墙和网络升级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魏县人民检察院新媒体工作室等四项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0 万元，执行数为 1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没有超出预算资金数额，在资金下达后及时使用并支出；二是全额将资金拨付给对方。

（2）“申请张博、赵章印、李社荣司法救助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张博、赵章印、李社荣司法救助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 万元，执行数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在资金下达后及时将救助金取出交给被救助人手中；二是全

额一次性将救助金交给被救助人。

(三)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52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0.81 万元，增长 2.7%。主要是日常办公、扶贫工作用车频繁。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2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与 2019 年车辆数量数据持平。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 2019 年度数量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 2019 年度数量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0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六)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 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三)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四)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 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 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魏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39.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190.19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9.4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96.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07.3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50.73
	30			61	
总计	31	1346.81	总计	62	1346.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魏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39.42	1039.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3.53	1033.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033.53	1033.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667.53	66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61.00	6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05	3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5.89	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 会保险基金的 补助	5.89	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 险基金的补助	5.89	5.8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魏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96.09	802.26	393.8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90.19	796.37	393.83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190.19	796.37	393.83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796.37	796.37	0.00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93.83	0.00	393.8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	5.89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89	5.89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5.89	5.8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魏县人民检察院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39.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90 .19	1190.1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89	5.8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9.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96 .09	1196.0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07.3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50. 73	150.73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07.3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46.81	总计	64	1346 .81	1346.8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魏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魏县人民检察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6.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41.75	30201	办公费	10.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26.43	30202	印刷费	2.3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6.0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77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49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8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87	30206	电费	14.7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7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6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6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	30211	差旅费	0.7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3.5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2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3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公务接待费	0.0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2.4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8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1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1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34.37	公用经费合计					67.88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魏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33.00	0.00	31.00	0.00	31.00	2.0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30.52	0.00	30.49	0.00	30.49	0.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魏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魏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